

天津大学建筑工程学院 2018 年招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及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说明

为使接收推免生工作有序、规范进行，根据《天津大学 2018 年招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及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天津大学建筑工程学院（以下简称“我院”）实际情况，现对 2018 年招收推免生工作说明如下。

一、申请基本条件

- 1、申请人应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申请人身体健康状况应符合教育部规定的体检标准；
- 3、申请人必须是 2018 年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且本科期间学习成绩优秀，专业成绩或综合成绩名列本专业前茅；
- 4、申请人须被推荐高校列入推免生名单；
- 5、申请人在本科阶段公开发表过学术论文，或取得科研成果，或在国内外重大竞赛中获奖，可优先考虑；
- 6、申请人在本科学习期间未受过任何处罚或处分。

凡符合上述条件的 2018 年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均可申请我院推免生。此外，我院录取的学术型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在学期间表现优秀者，可申请硕博连读。

二、资助与奖励政策

1、凡关系调入天津大学并被录取为全日制非定向的研究生：推免硕士生，入学后第一学年在每年 6000 元基本助学金基础上，额外获得助研经费至少 2400 元。表现优秀者可获得数额不等的学业奖学金，就读期间还可申请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金 20000 元。直博生，入学后在每年 21000 元基本助学金基础上，额外获得助研经费至少 6000 元，以及数额不等的博士生学业奖学金，表现优秀者还可申请博士生国家奖学金，奖金 30000 元。

2、对来自教育部批准的设有研究生院院校、原“985 工程”院校的推免生（含天津大学本校学生），在推荐学校综合成绩排名前 15% 者，入学后一次性奖励 2000 元；对来自原“211 工程”院校的推免生，在推荐学校综合成绩排名

前 5%者，入学后一次性奖励 1000 元。

（注：上述综合成绩排名依照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备案信息为准。

3、对于来自外省市院校的推免生，入学后一次性给予 500 元差旅补助。

此外，为进一步提高我院研究生招生质量，加大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力度，我院特制定以下奖励办法。

凡被接收的天津大学本校及其他原“985 工程”院校或上一轮学科评估排名前五名高校的推免生，奖励金额见表 1。

表 1 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奖励金额

平时成绩（本科阶段前三年加权平均成绩）专业排名	我院优秀新生奖学金（一次性奖励）（元）	天津大学一等学业奖学金（第一学年）（元/年）	总计（元/年）
前 5%	10000	8000	18000
前 6%-10%	5000	8000	13000

三、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申请

1、我院可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专业见表 2。

表 2 可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专业名称

类型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术型	081400	土木工程
	081401	岩土工程
	081500	水利工程
	0815J1	风能工程
	0815Z2	岩土力学与工程
	082400	船舶与海洋工程
全日制专业学位	085213	建筑与土木工程（专业）

	085214	水利工程（专业）
	085223	船舶与海洋工程（专业）

2、有意申请我院 2018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外校**推免生需通过我校推免硕士申请系统填报（<http://202.113.5.137/tuimian/>）申请信息。申请人需在 2017 年 9 月 13 日前完成网络报名，等待复试通知。我院将本着**先申请先审核、择优选拔、额满为止**的原则，在我校推免硕士申请系统中对已提交的申请人进行审核，**确定可参加面试的申请人并在我校推免系统中审核通过。**

3、所有参加面试的申请人，请于面试当天携带以下材料前往面试地点（均采用 A4 纸打印，按序号顺序左侧装订，成绩单可按所在学校格式），一并交给复试小组（复试秘书），所收材料，恕不退还。

（1）《天津大学 2018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申请表》（填报完成后生成打印）；

（2）本科学习成绩单一份，要求加盖所在学校教务处公章（红章原件）；

（3）本人学生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4）国家级外语考试成绩或合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5）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科研成果或获奖证书者，提供原件及复印件。

4、复试后我院将向通过复试的申请人发放《复试成绩合格单》。

5、申请人获得复试成绩合格单后必须在 2017 年 9 月 28 日至 9 月 30 日期间登录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完成最终拟录取信息确认，否则视为放弃。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

6、被列入推免生名单的**本校学生**，登陆我校推免申请系统（网址：<http://202.113.5.137/tuimian/>）填报志愿，打印《天津大学 2018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申请表》，并交我院研究生教务办公室备案。

7、已参加我校研究生招生夏令营的考生不需要再通过此系统填报志愿。

8、拟录取推免生名单将在我校研招网（<http://yzb.tju.edu.cn/>）进行公示。

四、推荐免试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

1、我院可接收推荐免试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业见表 3。

表 3 可接收推荐免试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081401	岩土工程
081402	结构工程
081405	防灾减灾及防护工程
081406	桥梁与隧道工程
0814Z1	工程技术与管理
081500	水利工程
0815J1	风能工程
0815Z2	岩土力学与工程
082400	船舶与海洋工程
1201Z2	工程管理

2、有意申请我院 2018 年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的推免生需通过我校博士生招生管理系统报名（<http://202.113.5.137/bszs/front>），报名时，“考试方式”选择“本科直博”；本科直博生因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网报时只选择有本科学历和本科学位，但无需填写证书编号。申请人需在 2017 年 9 月 18 日前完成网络报名，等待复试通知。我院将本着**先申请先审核、择优选拔、额满为止**的原则，在我校博士生招生管理系统中对已提交的申请人进行审核，**确定可参加面试的申请人**并在我校推免系统中审核通过。

3、所有参加面试的申请人，请于面试当天携带以下材料前往面试地点（均采用 A4 纸打印，按序号顺序左侧装订，成绩单可按所在学校格式），一并交给复试小组（复试秘书），所收材料，恕不退还。（其中证件、证书类均需验原件留复印件）

（1）《2018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该表由报名完成后系统自动生成，无需编辑，手工签署本人姓名）；

（2）《报考天津大学博士学位研究生研究计划书》（填写对攻读博士学位的认识和对将来课题研究的想法等）；

（3）《专家推荐书》2 份（从报名系统下载空白《专家推荐书》，按照要求

请两位教授或相应职称的专家填写推荐理由和意见，并请手工签署姓名和加盖公章）；

- （4）《本科生课程成绩单》原件（加盖校级教务部门公章）；
- （5）本人身份证、学生证复印件一份；
- （6）教务处开具的应届本科生证明；
- （7）国家级外语考试成绩或合格证书复印件一份；
- （8）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科研成果或获奖证书者，提供复印件一份。

4、复试后我院将向通过复试的申请人发放《复试成绩合格单》。

5、申请人获得复试成绩合格单后必须在 2017 年 9 月 28 日至 9 月 30 日期间登录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完成最终拟录取信息确认，否则视为放弃。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

6、拟录取推免生名单将在我校研招网（<http://yzb.tju.edu.cn/>）进行公示。

我院研究生教务办公室电话：27400842

天津大学建筑工程学院